

麻江县宣威镇 2021 年甲树坝区产业配套建设项目 采购需求公示

一、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麻江县宣威镇 2021 年甲树坝区产业配套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GZJY-2021-004

采购预算：879800.00 元

最高限价：802000.00 元

二、公示期限（不少于 2 个工作日）：

时间：2021-01-20 至 2020-01 -21

三、其他补充事宜

采购预算确定依据：麻江县政府采购项目申报表

四、项目联系人（公示期限内，优先反馈意见给代理机构）

1、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名称：麻江县水务局

项目联系人：陆从付

联系电话：0855-2622177

2、代理机构

代理全称：贵州建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光先

联系方式：0855-8609998

五、附件

附件：

一、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般资格条件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原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鲜章；

2、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到场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原件，委托代理人到场须提交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

3、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及以上；拟派项目经理必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4、投标单位须为参加本采购活动近 3 年无任何不良负面记录, 资信良好的企业，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包括行业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http://www.ccgp.gov.cn/cr/list>）供应商信用记录结果截图加盖公章。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自行承诺书；

6、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0 年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保和税收的证明材料；

7、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制度：提供财务状况报告（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 2018 或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有效资信证明）。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特殊资格要求

无

三、采购内容

1、新建渠道防渗 1.64km，其中：排灌渠 0.78km（断面 0.4m×0.4m），灌溉渠 0.86km（断面 0.3m×0.3m）；安装管道 10.37km，其中：DN90PE 管 1640m，DN75PE 管 2920m，DN50PE 管 5810m；管桩 286 个，闸阀井 22 个，扶贫项目公示牌 1 座等。

2、采购数量：1 批；

3、付款方式：具体内容双方合同约定。

4、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评标办法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由谈判小组分别与各供应商进行谈判，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成交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供应商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五、验收标准：符合国家现行相关货物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六、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按照《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黔财采〔2014〕15 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 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

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 品政府采购
执行机制的通知》、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 关于支持监狱企业发
展有关问题〉财库〔2014〕68 号》、《关于将国 产密码应用措施等条款落实到
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黔财采〔2017〕6 号文件执行、《关于印发政府采
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 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具体细则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七、、特别说明：本公示内容仅为招标人对本项目的需求公示，具体内 容以最
终招标文件发售稿为准！